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黃琪芬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20

傳真：02-27226464

電子信箱：ak640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1330712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3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7號）演習多國語言文宣資料修正版資料」1份
(32263693_113307124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7號）演習多國語言文宣資料修正版資料」1份，請協助更新並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113年6月13日北市勞運檢字第11330603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製作本年度萬安47號演習多國語言文宣，前經本局以113年5月29日北市教秘字第1133066720號函（諒達）轉知。

三、因應資訊更新，修正多國語言文宣，並摘述修正重點如下：

(一)依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113年5月30日國全人動字第1130142536號函提供萬安47號演習英文文宣修正版，同步更新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提供之英文文宣資訊。

(二)另經檢視47號演習演習訓令，各地區演習當日下午1時30

幸安國小 1130619



QSAA1136004772

分至2時實施30分鐘警報傳遞與發放、疏散避難、交通及其他必要管制等實作演練，故防空演習時間更正為下午1時30分至2時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 2004/06/19
交換章



訂

